

证券代码：300406

证券简称：九强生物

公告编号：2021-021

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4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公司拟以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可分配股本584,144,339股（总股本588,997,245股减去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不参与分配的股份4,852,906股），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.00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股利58,414,433.90元（含税）。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，不送红股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

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的2020年度审计报告，公司（仅指母公司）2020年度实现税后净利润82,524,450.66元。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应提取法定盈余公积8,252,445.07元，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的利润连同上年末的未分配利润，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1,232,857,429.60元。

鉴于公司当前经营状况，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良好预期，为了回报公司股东，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，董事会提议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可分配股本584,144,339股（总股本588,997,245股减去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不参与分配的股份4,852,906股），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.00元（含税），

合计派发现金股利58,414,433.90元（含税）。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，不送红股。

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后至实施前，公司股本如发生变动，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。

二、利润分配方案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、利润分配计划、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，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

三、履行的审批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意见

公司于2021年4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监事会意见

公司于2021年4月19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符合相关会计准则及政策的规定，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制定程序合法、合规，有利于公司实现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和回报股东。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中对于分红的相

关规定，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，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，我们同意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其他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经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；
- 2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；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20 日